

中共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中共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社会公开稿)

根据区党工委统一部署，2023年3月8日至2023年5月31日，区党工委第三巡察组对区城发集团党委开展了巡察。2023年7月26日，区党工委第三巡察组向区城发集团党委反馈了巡察情况。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基本情况

(一) 提高思想认识，压实整改责任。集团党委、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态度鲜明，诚恳接受并全面认领巡察组的巡察反馈意见，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有力的举措，不折不扣完成巡察整改任务。通过“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形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意识。

(二)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整改机制。集团党委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以集团党委书记为组长，董事长为副

组长，各分管领导、党委委员为组员，确保巡察工作有抓手、见成效。巡察组反馈意见后，集团党委紧紧围绕巡察反馈意见和巡察整改工作要求，认真学习领会，深刻剖析原因，逐条逐项研究整改措施，经多次认真研究及部署，形成了《中共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关于落实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根据巡察整改清单，上下层层联动，整改任务落实到每个部门和个人，明确了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确保件件事项有落实。

（三）推动整改落实，强化整改成效。集团党委有序推进整改工作落实，确保各项问题整改切实落地完成，坚持针对巡察反馈问题举一反三、触类旁通，深入排查各项工作流程、各个工作岗位的类似问题和风险隐患，及时堵塞漏洞、加强管理、完善制度。2023年7月31日和9月11日，分别召开巡察整改工作部署会和工作例会，对整改工作作出全面部署，重点对推进情况进行协调、督促。8月22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反馈意见，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入剖析了问题根源，全面研究整改措施，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明确整改的方向、措施和责任要求。

经过集中整改，区域发集团党委共制定整改措施127条，制定和完善各方面制度59项。截至目前，已整改完毕事项61个（其中35个列入长期坚持事项），正在推进并长期坚持的事项5个，整改率92.12%。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一)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方面情况

1. 针对“对“第一议题”的规范性和严肃性认识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将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作为党委会、总办会的“第一议题”，及时组织传达学习；二是在落实“第一议题”中，严格按照“集中学习+重点发言+学习研讨”，确保学习质量和效果；三是2023年8月30日，已印发《中共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党支部党建工作考核管理方案（试行）》，明确各党支部应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必须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作为支部大会、支委会以及其它党内重要会议的“第一议题”，第一时间组织传达学习。

2. 针对“理论学习中心组不严不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一是建立健全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于2023年8月28日印发《惠州仲恺城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二是不断更新完善学习计划，于2023年8月28日印发《惠州仲恺城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3 年学习计划》；三是积极跟进学习，2023 年共开展 12 次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并组织研讨交流，丰富学习形式。

3.针对“学习强国学而不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已将学习情况纳入《中共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党支部党建工作考核管理方案（试行）》，并在各部门、下属公司负责人年度绩效考核中添加相关考核内容，进一步加强党员学习强国督学力度。

4.针对“城发集团党委参与集团治理中未能筑牢国有企业的‘根’和‘魂’”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新公司章程已于 2023 年 10 月经党委会、董事会研究讨论通过并报区国资中心审批，新增体现政治功能和组织力方面的党组织条款，如“第四章 党委”、“第七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二是已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印发《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及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清单，集团重大事项决策党委会前置研究讨论，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党务党建重大工作事项均通过党委会研究讨论决定通过后施行；三是为进一步加强各党支部、

党员对于党章党规党纪认识，已将《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纳入支部2023年9月学习清单，组织各党支部加深学习。

5.针对“推进集团内部深度整合融合不够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按计划推进中。

一是根据集团业务板块，按照扁平化管理、提升效率的原则重新调整班子分工。二是已拟定整合方案，正在逐步理顺相关待整合公司的资产、人员，按计划推进。

6.针对“新成立公司经营处于亏损状态”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6.集团的经营发展未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7.年度经营预决算差距较大。

整改情况：按计划推进中。

一是集团定期召开经营分析会，充分讨论并研究经营预算情况，提高预决算的有效性和可行性；二是与各下属企业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明确考核目标，激发主体活力；三是根据下属企业经营考核制度，每季度对未达到经营目标的下属企业作出提醒，业绩与预期严重偏离，未达预期50%亮红灯，企业负责人需向集团分管领导、总经理进行述职，提出业绩提升计划，连续两季度亮红灯企业，集团分管领导需向总经理办公会进行述职。

8.针对“国企改革重组不彻底”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8.2021年集团成立规划咨询委员会，至今

未召开过一次会议。9.薪酬改革和绩效考核工作未起到实际效果，流于形式。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持续执行。

一是定期组织规询会部门会议，研究探讨集团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有关工作；二是2023年8月份已印发修订后的薪酬、绩效制度，并结合集团年度任务，制定各部门及下属公司组织绩效指标。2023年11月初组织绩效考核制度及考核指标培训及辅导；11月份完成工资架构调整及套改落地。

10.针对“区党工委“庸懒散拖”专项整治工作流于形式”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已根据巡察反馈的问题及区纪检监察工委、区党建办下发的《关于常态化推进“庸懒散拖”问题教育整顿 持续提升干部队伍精气神的实施方案》，制定集团实施方案，拟定廉政谈话计划，对“庸懒散拖”行为开展专项整治；二是2023年9月18日，组织召开区城发集团警示教育暨集体廉政谈话活动，对下属企业班子、中层干部及重点岗位人员开展警示教育和廉政谈话，邀请区纪检监察工委领导现场授课并做专题辅导报告。

11.针对“仲恺高新区群益产业园项目招商进度滞后”问题。

整改情况：正在推进中，持续优化提升。

一是加强线上平台推广力度；二是借助线下大型活动推广项目，结合企业上下游2024年的发展规划，主动寻求合作

机会，推动供应链招商；三是加强“老带新”政策工作。

12.针对“党组织架构不全，党建引领作用不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集团党委已于2023年6月29日召开党员大会选举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并经区党工委批复同意，已健全完善党委班子、纪委班子架构；二是集团党委已于2023年7月19日召开党委会研究决定根据各部门、下属公司设置情况，撤销集团原有5个党支部，重新划分集团党组织为8个党支部。8个党支部已完成支委选举工作；三是在完善集团各党组织架构后，已邀请区党建办组织工作组干部为集团各党务工作者作基础党务知识培训。培训围绕党的基层组织设置、党的组织生活、发展党员工作、党费收缴使用管理等基础党务知识展开讲解，加强集团党务工作建设。

13.针对“议事规则未体现‘三重一大’”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已制定《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实施办法》，明确党委会、董事会与总办会权责和议事清单，建立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制度，严格遵循“三重一大”事项坚持集体决策。

14.针对“会议记录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2023年开始，集团董事会议记录已启用专用记录本

手写记录；二是2023年4月，集团印发《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集团向各部门、下属公司开展制度宣贯，强调下属公司要按照制度做好会议决策流程、会议纪要、记录等事项。

15.针对“未严格按照集团议事规则决策“三重一大”事项”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15.2022、2023年度经营预、决算均未上会研究。16.2021年财务收支审计，2022年法律体检等结果均未上会讨论研究。17.建设工程项目以签批代替会议。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持续执行。

一是根据整改通知及集团议事规则要求，年度预算、决算提前安排做好前期工作，后按计划安排上会；二是根据国资中心及集团要求做好相关审计、法律体检报告等研究讨论报告提交会议等工作；三是已完善建筑工程管理公司招标工作小组议事规则。

18.针对“过度依赖第三方机构完成的仲恺高新区充电桩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集团总办会、董事会就建设方案、投资估算、资金筹措及运营方案进行两次会议审议，并于2023年5月份提请区国资中心审议，6月份获得同意批复后，由具体实施的下属企业

就实施方案进一步集体讨论决定，对充电桩投资模式和选址规范进行审议，快速获取优质的场地资源，保证项目投资收益。

19.针对“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力度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目前已及时调整集团网络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具体分工，并将网络安全和意识形态工作合并为一个议题进行研判；二是由专人负责网络舆情检测和网络安全工作，目前已与2名网络管理人员签订安全保密承诺书；三是组织开展《网络安全法》学习宣传工作，进一步增强员工安全防范意识，网络安全业务培训将纳入常态化年度培训中。

20.针对“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不够完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于2023年10月修订印发了《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信息宣传工作管理制度规定》，健全集团信息审核机制，明确信息、文稿公开实行“三审三校”制度，加强对下属企业对外信息发布监督和指导；二是于2023年10月修订完善集团新闻发言人制度，规范公司新闻发布管理。

21.针对“城发集团网络信息化建设有缺失”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已将原网站内容迁移至升级后且已备案的新官网；二是已指定专人负责集团信息化和网站维护事宜，及时更新

栏目内容。

22.针对“人员招聘信息以及项目建设等应该公开的重要事宜未在集团网站挂网公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立行整改，人员招聘及项目建设等应公开的情况均通过官网公开。

（二）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方面

23.针对“城发集团党委未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持续执行。

一是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一步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督促干部职工尽责、廉洁奉公，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展集体廉政谈话13次，收集个人廉政档案198份，岗位风险排查表487份，收集谈心谈话948份。开展在建项目风险排查，与监理施工员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廉政约谈，进一步增强廉洁意识和服务意识；二是2023年9月18日，区城发集团党委开展警示教育暨集体廉政谈话活动，邀请区纪检监察工委工作人员作廉政教育辅导课，对集团中层以上领导干部、重点岗位人员开展主体责任教育及党规党纪教育；三是建立廉政风险排查防控措施。2023年已把在建项目廉政风险排查纳入纪检监察工作，对重点人员、关键岗位人员建立廉政档案，勾勒党员干部“廉洁曲线”，精准画好廉政

肖像；四是强化监督职责，加强“一岗双责”的管理，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计划、同安排、同部署，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监督工作格局。

24.针对“内部监督形同虚设，城发集团缺乏有效政治监督”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集团于2023年6月29日召开党员大会选举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并经区党工委批复同意，已健全完善党委班子、纪委班子架构。后续将加强纪委监督，承担起监督职责，持续转变监督理念，注重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常态化”持续监督，“清单化”精准监督以及“蹲点式”突击监督相结合，不断优化监督方式，提升监督质效。

25.针对“集团纪检监督缺位，内部监督作用不明显，效果不佳”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 25.集团内审计划审批后随意更改。26.2020至2023年以来，未对集团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完成审计全覆盖。27.对审计结果缺乏跟踪问效。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制定审计监督全覆盖规划。结合企业实际状况，制定内部审计三年或五年的规划，实现对部门及下属企业监督全覆盖，同时督促未运营待注销企业的清理工作；二是加强审计队伍建设。强化业务学习培训，通过部门例会、审计组

业务会，不定期组织学习和培训有关工程、财务、法律、纪检监察等相关知识，及时更新知识储备，拓展审计思路，提升专业技能。同时，积极学习市、区审计局和纪检监察工委好的工作方式方法、经验技巧，不断积累经验，提升审计人员综合素质和实战能力；**三是**由纪检监察部组建工作、学习交流群，集中研究内部审计、纪检监察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或不足，特别结合巡察指出的监督效果弱化、效能不高等问题，通过学习新知识、新技术、新理论提升专业技能。每月定期召开2次集中学习会（工作例会），遇特殊情况随时召开会议研究。2023年9月已召开专题工作部署和学习会3次，对内部审计、信访接访、线索受理处置等方面知识进行集中学习研讨；**四是**加大审计整改追踪力度。1.严格按制度执行整改，2023年纪检监察部已制定并宣贯内部审计7项制度。2.完善整改问责机制，按《广东省内部审计工作规定》，推动将审计整改纳入被审计单位主要领导的考核体系中，加大对审计整改不力情况的追责问责力度。

28.针对“警示教育有所弱化”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加强以案治本，警示教育力度。2023年8月起，将所有党员干部违法违纪行为，在党委会、党支部党员大会、董事会、总办会、经营分析会进行通报。**二是**2023年10月12日，组织集团班子、部门正职及下属企业主要负责人赴东

江廉洁文化教育基地现场参观学习，通过学习廉政知识、了解有关人员违纪违法案件，推动牢固树立纪法意识、底线意识。组织各支部、党员参观区纪检监察工委举办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展览，和参加“清风润初心 廉洁入人心”清廉家风活动，进一步提高党员领导干部对家风建设的重视，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家庭观、人生观。

29.针对“工程项目建设制度不完善，合作企业遴选不规范，资质审查把关不严，对合作公司监督存在薄弱环节，存在较大廉政风险”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29.城发集团及下属公司未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关于工程监管的相关制度。30.采购过程不够公开透明，采购结果难言公平公正。31.监督机制不够健全。32.线下操作廉政风险大。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充分利用本集团公司网站资源及公司公告栏，建立公开透明的采购信息发布平台。直购项目采购信息在城发集团网站、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公开发布，增加采购透明度，达到公开招标额度的采购项目要求招标代理采用线上交易平台进行招标投标。

二是制订完善《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规模标准以下的项目集中采购管理办法》、《惠州市仲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制度》、《惠州市仲恺建筑市政工程

有限公司管理制度》。集采管理制度将实施范围扩大至城发集团及下属企业规模标准以下的项目采购，主要内容涵盖总体原则、管理范围、管理主体、职责分工、项目采购操作规程、回避原则、落实责任追究，配套相应的集采目录、供应商入围标准和条件，集采的规范流程以及监督机构，工程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工程监管规范性，推动管、用、实施分离，提升监管效果。下一步将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强化党章党规党纪及国家法律法规的学习，推动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底线意识，提高领导干部的履职尽责水平和能力。

33.针对“对合作参股公司制定的监管措施落实不力”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完善制定《区域发集团关于遴选非国有资本合作方管理办法》，加强竞争性磋商的条件设置，完善审查机制，做好尽职调查和资产评估等前期工作；二是完善制定《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派出人员管理办法》，加强对合作参股公司的监管措施，落实委派人员的管理。

34.针对“‘砵业公司’和‘建筑环保公司’的招标存在围标风险”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根据工作实际，调整招标项目风险排查整改工作小组，具体实施排查整改工作；二是与公司法律咨询团队沟通，

制定《招投标工作风险防范清单》和责任状，对标对表风险清单认真学习并开展相关工作；**三是对现有的招标采购工作建立台账，对已完成的招标事项进行梳理并完善；对已完成投标项目针对围标串标行为开展自查自纠工作。**

35.针对“集团内部管理不善，导致被相关单位处罚”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新启动项目已制定重要节点推进表，项目启动前，召集相关人员对项目人员配置、专业要求、工期等进行充分研讨，明确项目各阶段责任人、部门及完成期限，方案设计阶段，根据每个项目的特点，做好预算拆分工作；**二是对开工的项目进行排查，加快完善手续；每季度落实全覆盖的安全生产大检查，确保每月基本保证对所有在建项目进行1次以上监督检查，加强隐患排查和消除；三是公司已与各项目负责人、工程项目经理签订责任书，其中责任书第14条明确要求各负责人需“严格贯彻执行落实《惠州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及仲恺区“七个100%”防尘措施要求，严格执行公司扬尘污染防治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夯实和做好工地扬尘治理的各项措施和工作”。**

36.针对“下属企业被列入异常经营名录的情况”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要求下属企业必须按照集团企业管理部报送要求，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规定按时公示年度报告，坚决杜绝此类事情再发生。经申请，2023年4月区市场监管局将农机三厂经

营异常名录信息修复。集团下属公司均已完成去年工商年报；二是下属企业申请变更工商登记信息，须按集团权责清单及时向集团报请，并由集团企业管理部持续关注下属企业经营管理状况和企业信用信息。

37.针对“集团及下属公司法人代表确立随意，存在一人兼职多家公司法人现象”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按方案推进。

对所属企业法人代表进行梳理，按照既有利于企业合理化规范化管理，又提升管理效能的原则重新确立，并按方案计划时间表推进。

38.针对“国有资产管理存在漏洞和闲置的现象”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38.目前还有10项资产产权不明晰，未划转入城发集团；黄田岗物业和上排综合楼物业2项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截至目前，均处于空置状态，且每年支付24万物业费用。39.城发集团对国有资产监管不力，存在对国有资产流失风险不重视。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按方案推进。

一是加强闲置资产盘活效率，提高资产经济效益。制订资产盘活方案，因资产老旧较难出租的，制订整体改造方案，提升资产整体形象以符合市场需求；二是制订富阳新村房产管理方案报区国资事务中心，现租户已缴费，已搬离。

40.针对“城发集团对同质化公司底数不清，需要注销、整合、

更名及合并业务的公司整体推进缓慢”问题。

整改情况：按方案推进中。

一是根据市领导在省发展改革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国资委《关于进一步推进地方粮食储备企业政策性职能和经营性职能分开的实施意见》上的批示精神，要求粮食储备直属企业不得从事其他粮食商业经营业务，且要求做到“四分开”（人员管理分开、实物管理分开、财务管理分开、账务管理分开）。为落实文件精神，城发集团下属三家粮食公司需分开管理，严格落实文件批示精神；二是建立健全信息报送机制，修订重大事项报送制度：下属公司需每月定期报送信息，确保及时收集、整理和汇总控股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包括注销、变更、成立等情况；三是定期信息核对和审核：定期对现存信息进行核对和审核，确保记录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并对存在问题及时整改；四是已确认清退企业清单，无人员安置问题，已拟定清退方案报国资中心，按清退方案时间表推进。

41. 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41.固定资产盘点账实不符。42.经费审核不严谨，报销手续不规范。43.城发集团下属恺晟投资有限公司个别业务招待费真实性存疑。

整改情况：已整改完成。

一是针对业务接待问题。1、已修订集团行政管理制度汇编，明确业务接待用餐标准及审批流程，今后不符合招待审批规定的

将不予报销；2、集团本部业务接待前需对方来信来函、申请单上备注具体用餐人数、说明接待事由，完善相关报销手续；二是已要求恺晟招商部建立礼品入库清单，销售人员拜访客户办理领用手续时，需在领用清单注明拜访客户名，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字。

44.针对“国有资产长期挂账，容易形成呆账、死账，面临流失风险”问题。

整改情况：正在推进中，持续执行。

一是系统已启动往来账务通知功能，提醒涉及内部关联交易双方及时入账；二是对于外部长期挂账往来，存在确凿证据证明吊销及注销企业的长期挂账，按流程根据相关会计政策或者制度进行账务处理；三是已排查清理有关款项，并制定追缴措施，将持续开展相关工作。

45.针对“工会会费上交不及时、收缴混乱，福利发放不严谨，存在廉政风险”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会费已收缴：2020年集团本部工会会员会费于2023年8月11日交至集团工会账户，2022年下半年会费于2023年5月15日收缴至工会账户；二是经自查核实，2022年集团本部工会发放节日慰问品与发放时会员人数相符；每月会员人数不一的原因是，2022年上半年各子公司陆续成立工会，集团本部工会会员调至子公司工会，另外也有集团本部新员工加入本部工会成为新会员。今后每月更新会员名册，规范工会工作，杜绝廉政风险。

46.针对“固定资产清查问题整改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已完成集团资产全面清查工作，并形成 2023 年度资产盘点报告，账实相符；2023 年 5 月印发《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管理制汇编》，进一步规范了固定资产管理流程。

（三）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方面

47.针对“党组织建设不扎实”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印发《中共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党支部党建工作考核管理方案（试行）》和《中共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3 年党建工作计划》，指导督促各党支部按计划落实党建工作，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

48.针对“组织生活不严肃”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48.2020-2022 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不规范。49.党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辣味不足。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集团于 2023 年 9 月开展党务工作培训，规范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的组织实施工作。

50.针对“城发集团党支部组织管理宽松软”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50.城发集团对党员组织关系监管不严、转出不及时。51.集团党支部党员关系管理混乱。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集团党委已开展集团干部职工政治面貌情况排查，在新党员职工办理入职手续时，提醒及时转接党组织关系。由集团党委办公室定期核查职工政治面貌，督促跟进党组织关系转接工作；二是集团党委已于2023年7月19日召开党委会研究决定根据各部门、下属公司设置情况，撤销集团原有5个党支部，重新划分集团党组织为8个党支部。现8个党支部已完成支委选举工作，配齐支委班子成员；三是进一步规范党费管理，下发党费登记本，并指导各党支部完善党费收缴台账，指定专人负责党费收缴工作。

52.针对“党费收缴标准不规范，缴交不及时”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印发《区域发集团党委关于规范党费收缴工作的通知》（惠仲城发党通〔2023〕12号），规范党费缴交标准，按照党员工资收入情况认真核算缴纳基数，并根据《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按比例制定各党员党费标准；二是自2023年以来，集团党委收取的党费均按要求每季度末月结束前足额上交，并在2023年度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管理方案中从严要求各党支部按时足额收取党员党费，及时上缴。

53.针对“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明显”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已制定《区域发集团党委“一支部一品牌”创建工作方案》并印发实施；二是已于2023年8月21日开展第一批“思想铸党

魂，学习增斗志”党员进党校培训，邀请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成员以“沙盘模拟+角色转换+知识讲解”形式授课，创新理论学习方式；三是集团于2023年9月开展党务工作者培训和年度党建计划与支部党建考核宣贯，解析集团党建考核方案和党建计划，邀请区党建工作办组织工作组干部为集团党务工作者开展党建知识培训，切实增强党务工作者业务水平能力。

54.针对“未严格把好人才招聘入口关”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已修订《区域发集团招聘管理办法》，严格按制度流程及规则办事，做到通过制度管人，管事。

55.针对“岗位设置不合理”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55.2份人员需求申请表限制具体年龄。56.2份人员需求申请表岗位为国资中心岗位。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已完成总部各岗位说明书及任职资格，对人力需求审批程序已规范；二是集团本部各岗位说明书已完善；2023年10月23日与各下属企业开展沟通协调会，对组织架构及岗位编制、任职资格等有关书面文件进行规范。

57.针对“未严格落实《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员选拔任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问题。

涉及分项问题：57.酝酿动议环节不充分。58.任职资格条件不明确。59.笔试、面试过程不严谨。60.讨论决定程序不规范。

61.任前征求意见执行不到位。62.试用期制度落实不到位。63.任后报备程序不严谨。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

一是修订完善《区域发集团干部选拔任用及管理办法》，按程序及办法执行，严格选人用人管理；二是梳理近5年来，未按照规范程序选聘的管理岗位，拟组织内部公开竞聘；三是严格按制度及国资中心权限清单完善任后备案程序。

64.针对“干部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持续执行。

一是已形成谈心谈话计划，2023年9月份已完成党委书记与党委班子成员谈话，2023年10月份党委书记分类别与工作表现较好，思想动态波动及违规违纪党员谈话；二是奖惩及正负面清单已于2023年10月份过会并印发。薪酬绩效制度2023年8月底印发，于2023年10月份集中组织宣贯培训，将召开绩效考核专题培训会，自上而下贯彻绩效考核意识。

65.针对“缺乏干部梯队建设”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持续执行。

一是10月份开展部分中层干部谈话，将持续进行，在年底完成所有员工谈话一次；二是已印发《储备干部管理办法》，与集团绩效管理制度、薪酬制度、派出人员管理制度、奖惩制度有机结合，在工作实绩中发现人才；三是结合谈心谈话及员工年度绩效表现，在2024年度组织开展储备干部发掘、培养、培训及

轮岗工作。

（四）落实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和主题教育检视问题整改方面

66.针对“2017年以来巡察整改不彻底”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持续执行

结合巡察反馈意见及集团党委工作计划，已完善支部组织建设，将原有支部按业务划分为8个党支部，建立党建工作管理机制和制度，如党费收缴标准与规范、党建工作考核方案、年度党建工作计划、中心组学习制度与计划、纪检监察制度、选人用人制度，党委办对“三会一课”执行情况、党建制度执行情况进行随机抽检，定期召开支委会议进行情况通报，及时答疑解惑，逐步提升党务工作者的专业能力。2023年10月份印发通知，在集团党委及支部开展为期一年的“一支部一品牌”评比活动，进一步促进党建融入业务，互促共进同发展。

三、巩固深化巡察整改成效，推动集团高质量发展

区域发集团党委将严格按照巡察整改工作要求，持续用力、久久为功，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制度执行力度，不断巩固巡察整改成果，用高质量的整改成效助力区域发集团高质量发展。

（一）持续强化整改，巩固巡察成效。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于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于需要巩固强化、长期

坚持的整改任务，强化建章立制，形成长效机制，确保整改成效融入日常。

（二）强化政治担当，注重成果运用。将巡察反馈问题与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相结合，与集团中心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相融合，切实固化整改工作成果，从源头力促发展质量，推动集团改革发展呈现新面貌。

（三）深化从严治党，落实主体责任。切实整改落实此次巡察反馈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方面问题，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在区城发集团落地生根，将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落实，党委纪委齐抓共管、党员干部担责负责，确保工作落实到位、责任落实到人、监督落实到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752-2630863；邮政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惠环街道惠风东二路 12 号城发大厦 9 楼；电子邮箱 jjcb@zkcft.com。

主要负责人签名

张院

中共惠州仲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4年7月15日

